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德良）

本人王德良作为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谨慎、认真地行使权利，诚信、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本人2024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性自查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自身履职的独立性进行了自查，认为本人均符合独立性要求，能够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不受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或者个人的影响，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24年度履职情况

1、参加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情况

2024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会议，认真、仔细审阅会议及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4	4	0	0	0	否	2

2、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发表意见情况

2024年度，本人对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对以下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或意见：

序号	日期	会议名称	事项	意见类型
----	----	------	----	------

1	2024.03.15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同意
2	2024.08.22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3、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报告期，本人按照相关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切实履行职责，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和公司部分董事就换届和提名事项进行沟通。审核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情况。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本人遵照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详细规定，认真履行委员职责。对公司2024年度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认真审核，积极履行委员职责。

4、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在年报及相关资料的编制期间，本人认真听取了公司高层及相关人员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内部控制等方面的情况汇报；与年审会计师就年报审计事项进行积极沟通，积极督促其如期完成审计工作。

5、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报告期，本人督促公司严格遵照《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信息披露做到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凡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主动向公司相关人员问询、了解具体情况，独立、客观、审慎的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6、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情况

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及现场调研等形式，现场考察了解公司情况，全年现场工作合计15天。本人积极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沟通，听取相关人员汇报，全面了解公司经营状况。时刻关注外部行业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握公司运行状态，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

三、2024年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2023年度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

守尽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尽职尽责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允、客观地评价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其他工作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新的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独立董事：王德良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